

臺北市立士林高商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開學防疫措施-簡表

| 防疫作業   | 項目              | 辦理事項/發生事件   | 應變處理  | 備註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個人健康管理 | 體溫量測            | 在家出門前自行量測體溫<br>發燒在家休息就醫不上學  | 耳溫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 ；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 者(須以耳溫再確認)，請儘速就醫並在家休息。     | 1. 告知導師。<br>2. 不列出缺席紀錄。<br>3. 不影響成績。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咳嗽呼吸道症狀         | 每日上學前請家長主動關心子女/學生身體健康並量測體溫。   | 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，請儘速就醫並在家休息。  |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衛生教育            | 加強勤洗手   |   | 餐前、便後、進班前、離校前、到家後應即洗手。  | 洗手臺設肥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 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  |   | 噴嚏、咳嗽掩住口鼻，擤鼻涕後洗手。   | 避免飛沫或接觸感染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 儘量避免出入人潮擁擠、空氣不流通的公共場所等  |   | 出入密閉空間戴口罩。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餐飲注意部分          |   | 不共食餐盒、共喝飲料，共用餐具。  |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口罩備用            | 自行準備口罩備用  |   | 發燒、咳嗽或呼吸道症狀應戴上口罩。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校內臨時身體疾患        | 注意自身發燒、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   |   | 1. 有發燒、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先至健康中心。<br>2. 立即戴口罩，安置單獨空間或與他人間隔一公尺以上的地方，以及維持空間通風，並安排專人陪同直到離校。 | 1. 告知導師。<br>2. 不列出缺席紀錄。<br>3. 不影響成績。 |
| 其它     | 同住者正在-居家隔間/居家檢疫 |   | 戴口罩. 勤洗手. 勤消毒. 保持 1 公尺距離  | 不適請撥 1922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校門防疫   | 校門防疫            | 來訪外賓、廠商、家長及校內工程施工人員進入校園   | 須配戴口罩，量測體溫，符合標準始准進入校園。  | 大門警衛管制。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體溫量測            | 學生到校後，需先量測體溫後，始得進入教室  | 發燒將安置於校門左側隔離區，等候家長接回。(耳溫 38 度)不會將其列入出缺席紀錄。  | 請配合班上登記體溫。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校園消毒   | 環境消毒            | 1. 教室、辦公室、專科教室漂白水稀釋液進行擦拭、拖地<br>2. 經常接觸之物品表面(如門把、桌面、電燈開關、或其他公共區域)進行清潔消毒  | 1. 班級服務股長派人每日攜帶水桶至學務處領取漂白水，依規定 1:100 西式後進行教室消毒清潔。<br>2. 每日早、中、晚三次清潔。                    | 專科教室每日至少消毒 2 次。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個人消毒            | 加強勤洗手   | 餐前、便後、進班前、離校前、到家後應即洗手。  | 洗手臺供肥皂。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教室通風   | 門窗打開            | 打開教室窗戶、氣窗，使空氣流通，維持通風設備的良好性能   | 如有隔塵網並經常清洗隔塵網，若環境為密閉空間，應打開窗戶和使用抽氣扇。   | 沒有必要，不使用冷氣空調。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師長關心   | 導師與師長關心(在校)     | 注意同學發燒、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水等呼吸道症  | 1. 有發燒、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先至健康中心。<br>2. 立即戴口罩，安置單獨空間或與他人間隔 1 公尺以上的地方，以及維持空間通風，並安排專人陪同直到離校。 | 1. 告知導師。<br>2. 不列出缺席紀錄。<br>3. 不影響成績。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集會     | 大型集會            | 暫停集會或改變方式   | 活動暫停或改教室視訊實施。   | 視疫情調整。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通報作業   | 疑似感染確定感染        | 如發現疑似感染新型冠狀病毒學生，通報衛生局或撥打 1922 轉診  | 突發群聚疫情，依規定通知當地教育主管機關及會同當地衛生機關處理。  | 「教育部校園安全通報網」進行校安通報。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確診個案   | 確診個案            | 確診病例一起上課之同班同學老師、共同參加社團或其他活動之同學老師均應列為確診病例接觸者   | 衛生單位開立居家隔離通知書，隔離至與確診病例最近接觸日後 14 天。<br>暫停各項大型活動，如班際活動、社團活動、運動會，取消跑班方式授課。                 | 生輔組辦理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停課     | 停課標準            | 1 班有 1 位師生列為確定病例，該班停課。<br>1 校有 2 位以上師生列為確定病例，該校停課。<br>1 鄉鎮市區有 3 分之 1 學校全校停課，該鄉鎮市區停課。<br>跑班課程-1 班有 1 位師生列為確定病例，該師生所修/授課程均停課。 |   | 各縣市、各區或全國之停課，依指揮中心公布為實施依據。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◎ 教職員工請自主健康管理，若發燒、體溫超過 37.5 度或有呼吸道症狀，請戴上口罩留在家中休息及就醫，務必落實「生病不上班」，並請通知人事室，分機 851、852，教務處 201、202。

◎ 士林高商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防疫應變小組編制副召集人(學務主任)鄭旭峰 28313114#301 健康中心分機 312